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2091　　证券简称：江苏国泰　　公告编号：2018-32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570744045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江苏国泰	股票代码	00209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盛虎	徐晓燕
办公地址	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中路国泰大厦30楼	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中路国泰大厦30楼
电话	（0512）58696087	（0512）58988273
电子信箱	gsh@gtiggm.com	xxy@gtiggm.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有供应链服务和化工新能源业务。

A、供应链服务

据海关总署统计数据显示，2017年，我国进出口总值41,044.75亿美元，比2016年增长11.40%。其中，出口22,634.90亿美元，增长7.90%；进口18,409.85亿美元，增长15.90%。

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形势，公司通过不断推动精细化管理，努力降低成本；通过深耕供应链服务以获取更高的服务溢价，形成较高的服务壁垒；通过不断向纵深推进货源基地建设，稳定外贸货源；通过进一步完善风险预警机制，加强风险防范，多举措并举，积极缓冲外围环境对公司进出口贸易的影响。

2017年，按照海关统计口径，公司全年进出口总额396,595万美元，同比增长11.80%，其中出口355,944万美元，同比增长18.30%。公司供应链服务业务主要从事纺织服装的出口，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2017年，公司以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华盛实业、国华实业、汉帛贸易、力天实业、国盛实业、亿达实业、国贸实业均位居中国纺织品服装出口企业排名前50强，分别位居第4、11、18、29、30、34和42位（中国纺织品进出口商会发布）。

B、化工新能源业务

国家处于经济发展转型关键期，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行业作为战略新兴产业与先导产业受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支持，具有巨大的发展空间。2017年4月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瑞泰新能源，作为公司化工新材料和新能源业务的发展平台，整合内部资源、理顺组织架构、强化研发创新、开展对外投资，推动公司化工新能源业务持续快速发展。华荣化工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主要生产锂离子电池电解液和硅烷偶联剂，作为国内锂离子电池电解液行业的先入者，在研发、生产、销售等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销量连续多年在国内和国际上名列前茅，在2017年行业整体深刻变革的压力下，华荣化工围绕"成为锂电池材料优质综合供应商"的目标，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与客户的深度合作，着力拓展细分市场，坚持大客户战略，2017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14,317.78万元，同比增长7.16%。超威新材料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6,591.67万元，同比增长153.78%。

（2）、公司主要产品如下：

单位：元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纺织服装、玩具等出口贸易	31,218,327,330.66	90.52%	25,671,451,131.41	86.32%	21.61%
纺织服装、玩具等进口及国内贸易	1,951,839,932.14	5.66%	2,788,463,116.44	9.38%	-30.00%
化工产品	1,196,929,430.76	3.47%	1,092,756,107.41	3.68%	9.53%
其他	122,295,703.84	0.35%	153,876,098.87	0.62%	-20.52%

（3）、行业发展变化及市场竞争格局

A、供应链服务

从国际环境来看，随着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逐渐减弱，2018年世界经济有望延续回升向好态势，国际市场需求持续复苏。从国内环境来看，当前和未来一段时间，中国外贸正处于结构调整步伐加快、新旧动能接续转换的关键阶段，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但外部风险和不确定因素依然较多，经济因素和非经济因素相互交织，贸易保护主义不断抬头，国内要素成本继续上升，企业经营压力增大，中国对外贸易发展仍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面对未来形势，公司将进一步解放思想，与时俱进适时调整经营方针和策略，优化进出口商品结构和市场区域，积极融入全球价值链和供应链，缓冲外围环境和价格变化对公司进出口贸易的影响。同时，公司将通过创新发展，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寻求新跨越。

B、化工新能源业务

国家处于经济发展转型关键期，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行业作为战略新兴产业与先导产业同时受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支持，具有巨大的发展空间。近年来，锂离子电池电解液行业发展较快，行业竞争日趋激烈。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34,489,392,397.40	29,706,546,454.13	16.10%	27,720,006,61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4,295,771.73	540,738,601.51	43.19%	422,424,086.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1,916,936.78	346,770,267.50	102.42%	220,713,515.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82,534.39	1,354,263,790.23	-107.70%	604,437,569.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	0.75	-33.33%	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	0.74	-32.43%	0.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8%	19.17%	-7.29%	17.74%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年末
资产总额	18,769,438,100.59	14,202,720,029.14	32.15%	12,933,887,191.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95,380,119.92	3,757,417,833.55	88.84%	2,659,649,221.7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170,508,662.80	8,989,412,837.21	8,754,976,363.15	9,574,494,53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948,713.84	214,800,759.41	228,992,994.63	176,553,30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2,014,322.81	196,338,692.30	207,486,258.70	146,077,662.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010,536.59	-1,787,432,962.32	711,009,497.26	834,130,394.0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0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4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48%	527,126,961	313,731,636		
张家港保税区盛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5%	107,818,741	107,818,741		
张家港市金城融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8%	32,812,499	32,812,499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5%	29,192,307	29,192,307		
张家港市凤凰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29,192,307	29,192,307		
上海绿联君和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3%	28,842,729	28,842,729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2%	28,600,000	28,600,000		
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2%	28,600,000	28,600,000		
北京东海中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东海中矿2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1.77%	27,895,663	27,895,663		
上海纺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7%	27,891,219	27,891,21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以上股东中，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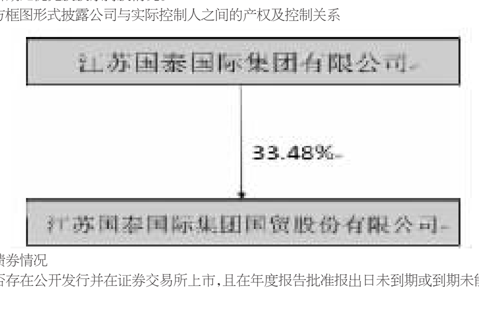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2017年，中国外贸发展既面临有利条件，也存在制约因素。有利条件在于，中国外贸发展面临的国内外环境有所改善，从外部来看，全球经济实现了国际金融危机以来范围最广泛的复苏，积极因素不断累积；从内部来看，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中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结构不断优化，发展新动能加快成长，质量效益明显提高，稳中向好态势持续发展。制约因素在于，全球经济虽然总体复苏，但国际环境仍然错综复杂，贸易保护主义形势严峻，热点地区地缘政治局势紧张，给中国外贸带来不少风险；加之纺织制造加工环节向东南亚转移的趋势，我国外贸行业仍然面临严峻的考验。

面对机遇和挑战，公司凭借多年来持续打造的科学有效的供应链管理优势，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积极创新商业服务模式，公司主业延续了稳步增长的良好态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上年增长43.19%，内部管理和风险控制水平进一步提高。

A、供应链服务

据海关总署统计数据显示，2017年，我国进出口总值41,044.75亿美元，比2016年增长11.40%。其中，出口22,634.90亿美元，增长7.90%；进口18,409.85亿美元，增长15.90%。

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形势，公司唯有持续创新，加快发展，才能赢得更大的发展空间。2017年，公司一以贯之始终不懈地坚持发扬国泰精神，用艰苦奋斗的创业精神和与时俱进的发展理念、手段来解决难题，突破瓶颈。通过不断推动精细化管理，努力降低成本；通过深耕供应链服务以获取更高的服务溢价，形成较高的服务壁垒；通过不断向纵深推进货源基地建设，稳定外贸货源；通过进一步完善风险预警机制，加强风险防范，多举措并举，积极缓冲外围环境对公司进出口贸易的影响。

2017年，按照海关统计口径，公司全年进出口总额396,595万美元，同比增长11.80%，其中出口355,944万美元，同比增长18.30%。公司供应链服务业务主要从事纺织服装的出口，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B、化工新能源业务

国家处于经济发展转型关键期，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行业作为战略新兴产业与先导产业受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支持，具有巨大的发展空间。2017年4月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瑞泰新能源，作为公司化工新材料和新能源业务的发展平台，整合内部资源、理顺组织架构、强化研发创新、开展对外投资，推动公司化工新能源业务持续快速发展。华荣化工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主要生产锂离子电池电解液和硅烷偶联剂，作为国内锂离子电池电解液行业的先入者，在研发、生产、销售等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销量连续多年在国内和国际上名列前茅，在2017年行业整体深刻变革的压力下，华荣化工围绕"成为锂电池材料优质综合供应商"的目标，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与客户的深度合作，着力拓展细分市场，坚持大客户战略，2017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14,317.78万元，同比增长7.16%。超威新材料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6,591.67万元，同比增长153.78%。

（2）、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4,489,392,397.40	100%	29,706,546,454.13	100%	16.10%
分行业					
贸易	33,170,167,262.80	96.17%	28,579,679,726.88	96.21%	16.06%
化工	1,196,929,430.76	3.47%	1,092,756,107.41	3.68%	9.53%
其他	122,295,703.84	0.35%	34,110,619.84	0.11%	258.53%
分地区					
国内贸易	5,290,376,884.29	15.34%	3,985,137,501.81	13.42%	32.75%
国外贸易	29,199,015,513.11	84.66%	25,721,408,952.32	86.58%	13.52%

（3）、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贸易	采购成本	29,594,292,823.97	100.00%	25,348,112,906.13	100.00%	16.75%
化工	原材料	759,164,099.80	91.36%	743,302,475.28	91.18%	2.13%
化工	人工	23,621,017.13	2.84%	17,191,941.41	2.11%	37.40%
化工	折旧	12,386,933.90	1.49%	8,236,139.37	1.01%	50.40%
化工	能源	7,496,163.67	0.90%	4,637,826.05	0.57%	61.63%
化工	其他	28,256,543.41	3.40%	41,845,938.03	5.13%	-32.47%
其他	其他	81,705,986.54	100.00%	12,488,443.43	100.00%	554.25%

（4）、公司发展战略

在"十三五"、"十四五"期间，公司将继续以供应链服务和化工新能源为主要业务，着力做强做精做优，创新企业发展模式，立足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坚持走贸工技金融一体化之路。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纺织服装、玩具等出口贸易	31,218,327,330.66	3,479,129,713.20	11.14%	21.61%	18.29%	-0.26%
纺织服装、玩具等进口及国内贸易	1,951,839,932.14	30,815,953.38	1.58%	-31.67%	-89.39%	-8.54%
化工产品	1,196,929,430.76	378,171,452.23	31.60%	9.53%	36.26%	6.2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6年12月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950号），随后公司实施了发行股份购买11个标的企业的股权，自2016年12月起上述11个标的企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由于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此11个标的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经营业绩合并入公司2016年度经营业绩。其中，1-11月11家标的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经营业绩以同一控制下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计算，即以重组前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对11家标的公司的持股比例计算；12月11家标的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经营业绩以公司收购后的实际股权比例计算。

2017年度上述11家标的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经营业绩以公司收购后的实际股权比例计算。

由于上述原因，导致公司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发生重大变化。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按政策执行	列示上年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1,047,323,787.87元，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0.00元。列示本年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1,140,128,597.70元，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0.00元。
（2）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按政策执行	其他收益：23,190,667.85元
（3）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按政策执行	上年营业外收入减少2,671,160.79元，营业外支出减少1,680,787.04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本年资产处置收益37,077,221.66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处置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江苏国泰天赞贸易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5,000,000.00	生产经营	3,350,000.00	97.00	97.00
江苏国泰亿达纺织有限公司	沭阳县	5,800,000.00	生产经营	4,060,000.00	70.00	70.00
苏州久昇纺业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3,500,000.00	生产经营	3,500,000.00	90.00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沭阳国盛服装有限公司	沭阳县	8,000,000.00	生产经营	5,000,000.00	100.00	100.00
上海绿尚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000.00	商品贸易	1.00	100.00	100.00

本期新设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江苏国泰亿盛实业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60,000,000.00	商品贸易	36,000,000.00	60.00	60.00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500,000,000.00	生产经营	50,000,000.00	100.00	100.00
滨海县国泰恒昌服饰有限公司	盐城市	3,500,000.00	生产经营	3,000,000.00	100.00	100.00
句容市国泰悦诚服饰有限公司	句容市	1,500,000.00	生产经营	500,000.00	100.00	100.00
常州市聚恒服饰有限公司	常州市	1,000,000.00	生产经营	650,000.00	100.00	100.00
泗洪泰丰服饰有限公司	泗洪县	6,600,000.00	生产经营	3,000,000.00	100.00	100.00
西平县国泰恒鑫服饰有限公司	西平县	3,500,000.00	生产经营	1,500,000.00	100.00	100.00
江阴国泰国瑞服饰有限公司	江阴市	1,000,000.00	生产经营	800,000.00	100.00	100.00
山东国泰服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济宁市	20,000,000.00	生产经营	3,000,000.00	100.00	100.00
湖北国泰亚瑞服饰有限公司	黄冈市	6,000,000.00	生产经营	6,000,000.00	100.00	100.00
张家港保税区瑞信泰贸易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1,000,000.00	商品贸易	0.00	100.00	100.00
张家港保税区睿玖贸易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5,000,000.00	商品贸易	0.00	100.00	100.00
江苏嘉韵服装有限公司	宿迁市	20,000,000.00	生产经营	0.00	100.00	100.00
张家港沃德服装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800,000.00	生产经营	800,000.00	100.00	100.00
张家港宝发服装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800,000.00	生产经营	800,000.00	100.00	100.00

（4）对2018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子燕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091　　证券简称：江苏国泰　　公告编号：2018-33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950号）核准，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07,309,319股新股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于2017年1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新股207,309,319股，发行价格为13.52元/股，共募集配套资金人民币2,802,821,992.88元，扣除承销费、顾问费人民币62,042,329.89元，同时扣除公司为非公开发行股票所需支付的验资等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5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2,740,629,662.99元。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0056号），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扣除承销费等费用后）已于2017年1月23日划至公司指定的资金账户。

募集资金2017年年度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2017年1月23日实际募集资金金额	2,802,821,992.88
减：发行费用	62,192,329.89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740,629,662.99
减：项目支出金额	932,424,135.60
其中：（1）增资江苏国泰财务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2）收购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华诚进出口有限公司2.2666%股权	2,821,956.00
（3）缅甸服装产业基地项目（注）	129,602,179.60
实际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932,424,135.60
尚未使用金额	1,808,205,527.39
减：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赎回的金额	1,700,000,000.00
加：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23,865,728.5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32,071,255.89

注：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投入缅甸服装产业基地项目资金合计129,602,179.60元；其中等值人民币86,538,852.99元已投入建造房屋建筑物、购买设备和支付土地款等建设款项；等值人民币40,022,967.15元存放于江苏国泰海外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外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缅甸开立的银行账户中，等值人民币3,040,359.46元作为缅甸服装产业基地项目的库存现金。

1、向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华诚进出口有限公司14名自然人股东支付现金282.20万元购买其持有的国泰华诚2.2666%股权。

2、2017年3月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江苏国泰财务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80,000万元增资江苏国泰财务有限公司。增资完成后，江苏国泰财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0万元增加至150,000万元，其中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0%，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持股80%。

3、2017年3月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及2017年3月24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并实施新项目的议案》，原"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变更为"缅甸服装产业基地项目"，缅甸服装产业基地项目投资总额1.5亿元，由公司以募集资金1.5亿元以1元/每元出资的价格增资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国泰紫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紫金科技"），紫金科技以该1.5亿元募集资金投资国泰海外公司，由国泰海外公司实施缅甸服装产业基地项目。截至2017年12月31日，缅甸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12,960.22万元。

4、2017年3月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2017年8月7日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7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购买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分行"乾元"保本型人民币2017年第435期理财产品20,000万元；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定制01理财产品30,000万元；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18041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40,000万元；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理财产品20,000万元；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182天人民币理财产品20,000万元；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18417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40,000万元；合计人民币170,000万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32,071,255.89元（包含银行利息），其中：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城分行城北支行专户余额为51,441,136.40元、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专户余额为1,451,915.73元、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专户余额为58,618,692.01元；紫金科技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专户余额为2,954.50元；国泰海外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城北支行专户余额为20,556,557.25元。

2017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932,424,135.6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932,424,135.6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为132,071,255.89元（包含银行利息），尚未归还的用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1,700,000,000.0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及其相关控股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账户号	存储金额（元）	用途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城北支行	1102028629000316933	51,441,136.40	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国泰中非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增资国泰财务、收购国泰华诚2.2666%股权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2040000100000462578	1,451,915.73	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国泰中非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增资国泰财务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8112001014700267053	58,618,692.01	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国泰中非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增资国泰财务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8110501013300845704	2,954.50	缅甸服装产业基地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城北支行	1102028629000330535	20,556,557.25	缅甸服装产业基地项目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公司制订并完善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以及信息披露等作了详细严格的规定。

2017年2月，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4月，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紫金科技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募集资金相关事宜签署监管协议；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紫金科技、国泰海外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就募集资金相关事宜签署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协议得到有效履行。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4,062.9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3,242.4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1,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3,242.4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1,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6.8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	是	101,000	0	0	0	0.00%	－	－	不适用	是
2.国泰中非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	否	99,000	99,000	0	0	0.00%	－	－	不适用	否
3.增资国泰财务	否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100.00%	－	－	是	否
4.收购国泰华诚2.2666%股权	否	282.2	282.2	282.2	282.2	100.00%	－	－	是	否
5.缅甸服装产业基地项目	否	0	15,000	12,960.22	12,960.22	86.40%	2018-6-30	－	不适用	否
6.波兰4万吨/年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项目	否	0	15,000	0	0	0.00%	2020-6-30	－	不适用	否
7.待确认投向资金	否	0	71,000	0	0	0.00%	－	－	不适用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80,282.2	280,282.2	93,242.42	93,242.42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0	0	－	－	－
合计		280,282.2	280,282.2	93,242.42	93,242.42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原计划建于越南成成功工业区内，项目分两期进行，投资总额为105,050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101,000万元。项目选址越南，主要着眼点及动因系当时越南作为以美国为主导的TPP成员国，未来对美、日等主流市场出口贸易存在巨大的成长空间，但自2017年1月23日美国当选总统特朗普签署行政命令，决定退出TPP，预计越南作为TPP成员国优势不再。由于影响原项目可行性的主要因素发生了重大变化，按原计划投入已不能达到预期目标，因此变更原募投项目。 2017年3月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及2017年3月24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并实施新项目的议案》，原"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变更为"缅甸服装产业基地项目"。缅甸服装产业基地项目投资总额1.5亿元。 2017年12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及2018年1月11日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用募集资金在波兰实施4万吨/年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项目的议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泰新能源"）和公司控股子公司张家港市国泰华荣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荣化工"）各出资50%在波兰共和国投资设立子公司"国泰华荣（波兰）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波兰公司"），由波兰公司在波兰实施4万吨/年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项目，项目总投资30,000万元，其中瑞泰新能源以募集资金出资15,000万元，华荣化工以自有资金出资15,000万元，双方按项目进度分期投入。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在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过程中，根据项目的进展和实际资金需求分期逐步投入募集资金，因此存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公司使用不超过17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170,000万元。其余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缅甸服装产业基地项目	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	15,000.00	12,960.22	12,960.22	86.40%	2018年6月30日	－	－	否
波兰4万吨/年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项目	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	15,000.00	0.00	0.00	－	2020年6月30日	－	－	否
合计	－	30,000.00	12,960.22	12,960.22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缅甸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原计划建于越南成功工业区内，项目分两期进行，投资总额为105,050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101,000万元。项目选址越南，主要着眼点及动因系当时越南作为以美国为主导的TPP成员国，未来对美、日等主流市场出口贸易存在巨大的成长空间，但自2017年1月23日美国当选总统特朗普签署行政命令，决定退出TPP，预计越南作为TPP成员国优势不再。由于影响原项目可行性的主要因素发生了重大变化，按原计划投入已不能达到预期目标，2017年3月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及2017年3月24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并实施新项目的议案》，原"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变更为"缅甸服装产业基地项目"。缅甸服装产业基地项目投资总额1.5亿元。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7年3月8日）《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并实施新项目的公告》（2017-11）。 波兰4万吨/年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项目：2017年12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及2018年1月11日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用募集资金在波兰实施4万吨/年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项目的议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泰新能源"）和公司控股子公司张家港市国泰华荣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荣化工"）各出资50%在波兰共和国投资设立子公司"国泰华荣（波兰）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波兰公司"），由波兰公司在波兰实施4万吨/年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项目，项目总投资30,000万元，其中瑞泰新能源以募集资金出资15,000万元，华荣化工以自有资金出资15,000万元，双方按项目进度分期投入。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7年12月26日《关于拟用募集资金在波兰实施4万吨/年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项目的公告》（2017-7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2、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091　　证券简称：江苏国泰　　公告编号：2018-38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并注销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江苏国泰"）于2018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子燕先生、陈晓东先生、才东升先生、王晓斌先生回避表决。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审议事项，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根据公司于2016年5月6日与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集团"）、张家港保税区盛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泰投资"）以及沈卫彬等40名自然人（以下合称"业绩承诺方"）签署的《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国泰力天实业有限公司相关股东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业绩承诺方承诺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江苏国泰力天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天实业"或"标的资产"）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不低于7,465万元、10,168万元和11,532万元。由于力天实业2016-2017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累计净利润少于2016-2017年度累计业绩承诺金额，业绩承诺方拟以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业绩补偿。经计算，上述应补偿股份数量合计为5,413,124股，公司以1元总价回购全部补偿股份并进行注销。

一、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2016年12月1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950号），核准公司向国泰集团等重组交易方发行共计452,805,150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包括力天实业51.05%的股权）；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07,309,319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截至2016年12月14日止，力天实业51.05%股权已全部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本次变更后，公司持有力天实业51.05%的股权。2016年12月27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股份共计452,805,150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进行登记。

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6年5月6日，公司与业绩承诺方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协议约定：

1. 利润承诺

业绩承诺方承诺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力天实业所产生的净利润分别为不低于7,465万元、10,168万元和11,532万元。净利润承诺数、净利润实现数均为力天实业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 相关补偿计算

如经专项审核，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净利润实现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净利润承诺数的，就两者差额部分，业绩承诺方应进行补偿。业绩承诺补偿的方式为股份补偿。补偿义务发生时，业绩承诺方以其通过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公司股份进行补偿，股份方式不足以补偿的部分由业绩承诺方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

业绩承诺方的补偿金额按如下公式计算：

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净利润承诺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净利润实现数）÷业绩承诺补偿期间各年的净利润承诺数总和×标的资产对价－业绩承诺补偿期间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向业绩承诺方发行股份的价格－累积已补偿现金金额

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当期应补偿金额/本次股份的发行价格

在逐年计算业绩承诺补偿期间业绩承诺方应补偿股份时，按照上述公式计算的当年应补偿股份小于0时，按0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业绩承诺方最终支付的股份补偿数总计不超过上市公司为购买业绩承诺方所持标的资产而发行的股份数。

若公司在业绩承诺补偿期间有现金分红的，业绩承诺方按上述公式计算的应补偿股份在业绩承诺补偿期间累计获得的分红收益，应于股份回购实施时赠予上市公司；若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补偿期间实施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应补偿股份应包括其对应的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实施时业绩承诺方获得的股份数。

业绩承诺方各自补偿金额根据各自转让给公司的力天实业股权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转让给公司的全部力天实业股权的相对比例确定。

3. 补偿的具体安排

如出现应进行利润补偿的情形，公司在相应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2个月内就股票回购事宜召开股东大会。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议案，则公司将以总价人民币1.00元的价格向业绩承诺方回购相应数量的股份，并予以注销。

若股东大会未审议通过回购议案，则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10个交易日内书面通知业绩承诺方，业绩承诺方应在接到通知后的30日内将相应数量的股份赠与公司董事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在册的除业绩承诺方以外的其他股东，其他股东按其持有股份数量占股权登记日扣除业绩承诺方持有的股份数后上市公司的股份数量之比例享有相应的获赠股份。

（下转B22版）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2018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091　　证券简称：江苏国泰　　公告编号：2018-40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子燕、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唐莹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583,054,235.57	7,170,508,662.80	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7,934,444.36	153,948,713.84	48.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261,750.97	152,014,322.81	-93.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574,846.56	138,010,536.59	-82.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00	0.1440	-2.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00	0.1440	-2.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6%	3.26%	-0.1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673,862,715.19	18,769,438,100.59	-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315,915,259.10	7,095,380,119.92	3.11%

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下降93.25%，主要原因为公司主营业务稳健发展，公司业绩受汇率影响较大。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896.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95,029,453.8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57,253.6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0,500,900.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3,830,009.21	
合计	217,672,693.3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4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44%	527,126,961	313,731,636		
张家港保税区盛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4%	107,818,741	107,818,741		
张家港市金城融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8%	32,812,499	0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5%	29,192,307	0		
张家港市凤凰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29,192,307	0		
上海绿联君和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3%	28,842,729	0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1%	28,600,000	0		
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1%	28,600,000	0		
北京东海中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东海中矿2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1.77%	27,895,663	0		
上海纺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7%	27,891,219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13,395,325	人民币普通股	213,395,325
张家港市金城融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812,499	人民币普通股	32,812,499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9,192,307	人民币普通股	29,192,307
张家港市凤凰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9,192,307	人民币普通股	29,192,307
上海绿联君和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842,729	人民币普通股	28,842,729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8,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600,000
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600,000
北京东海中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东海中矿2号私募投资基金	27,895,663	人民币普通股	27,895,663
上海纺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891,219	人民币普通股	27,891,219
平安大华基金－浦发银行－云南国际信托－云信智兴2016－296号单一资金信托	27,885,634	人民币普通股	27,885,63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以上股东中，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增加1,416,000.00元，100.00%，主要为子公司国华实业确认远期结售汇尚未到期部分的公允价值。

2、应收票据减少153,407,421.23元，下降33.55%，主要为华荣化工应收票据到期收回相应款项。

3、应收利息减少13,663,572.98元，下降48.53%，主要为本公司理财产品到期收回应收利息。

4、持有待售资产减少69,620,698.64元，下降100.00%，为国泰投资处置朗诗集团股权实现。

5、在建工程增加6,673,489.83元，上升153.69%，主要为国贸实业下属子公司厂房建设工程进一步推进。

6、应付职工薪酬减少152,817,405.91元，下降34.18%，主要为母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本期发放了2017年度年终奖。

（二）利润表项目

1、财务费用上升76,451,071.89，增长1539.20%，主要为汇率波动产生的汇兑损失。

2、资产减值损失减少8,918,644.65元，减少30.27%，主要为第一季度收回应收款项所致。

3、投资收益上升588,855,509.83元，增长9537.75%，主要为国泰投资处置朗诗集团股权产生的收益。

4、营业利润增加343,461,385.73元，增长120.45%，主要为国泰投资处置朗诗集团股权带来利润增长。

5、净利润增加244,208,731.81元，增长114.82%，主要为国泰投资处置朗诗集团股权带来利润增长。

6、少数股东损益增加170,223,001.29元，增长289.83%，主要为国泰投资处置朗诗集团股权带来享有份额增长。

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增加73,985,730.52元，增长48.06%，主要为国泰投资处置朗诗集团股权带来利润增长。

8、综合收益总额增加233,896,004.33元，增长110.99%，主要为国泰投资处置朗诗集团股权带来利润增长。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113,435,690.03元，主要为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和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小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和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的现金的增长幅度，导致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增加小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的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316,042,946.06元，主要为本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金额以及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增长30,000万元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2,668,306,571.71元，主要为上年母公司定向增发资金到位，以及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使得本期筹资活动收到的现金增长。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集团公司	其他承诺	一、本公司进一步承诺，相关标的公司将于2017年12月31日前办理完成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的产权登记手续，并承担因上述事项产生的各项税费；对于因前述房产事宜造成任何对第三方的侵权、损害或导致标的公司及其分、子公司遭受任何相关主管政府部门处罚或因此导致标的公司生产经营遭受的经济损失，本公司将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责任，并赔偿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二、本公司进一步承诺，华盛实业将于2016年12月31日前完成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华盛实业拥有的3项正在办理权利人更名手续的注册商标的权利人更名手续；如因未能及时办理完成商标注册人更名手续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三、本公司进一步承诺，如相关标的公司因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标的公司的3处未提供出租方的房屋所有权证的租赁房屋的权属问题遭受损失，本公司将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四、本公司承诺在2017年12月31日前，将其持有的华泰实业全部股权出售给上市公司或出售给与国泰集团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若因违反前述承诺，对上市公司造成任何损失，本公司将全额予以补偿。	2016年05月06日	一年	截至目前相关标的公司未全部办理完成前述承诺所涉房屋的产权登记手续；其余承诺均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截至目前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标的公司未全部办理完成相关的房屋的产权登记手续，预计2018年底前完成。					

四、对2018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0.00%	至	40.00%
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40,562.45	至	51,624.93
2017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6,874.9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稳健发展，公司业绩受汇率影响较大。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21,055,115.01	-234,890.40	0.00	0.00	20,820,224.61	-234,890.40	0.00	自有资金
合计	21,055,115.01	-234,890.40	0.00	0.00	20,820,224.61	-234,890.40	0.00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1月1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2018年1月1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2月0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2018年2月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子燕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